

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函

地址：100 台北市羅斯福路二段100號14樓

聯絡人：侯先生

聯絡電話：(02)2369-5678 分機：3273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台期交字第113000270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公告瑞軒期貨（代號HAF）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事宜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公司股票期貨契約交易規則第21條、第22條、第35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臺灣證券交易所113年9月4日臺證上一字第11300171531號函及臺證上一字第1130017153號公告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公司股票代號：2489）現金減資換發股票相關事項，每千股換發新股票918.7947575股及每股退還股款0.812052425元。
- 三、旨揭契約調整生效日、停止交易期間、恢復交易日、調整契約月份、調整內容、加掛標準契約及部位限制等，詳列如附件。

正本：各期貨商、各期貨交易輔助人、行情資訊廠商、本公司網站、結算部

副本：中華民國期貨業商業同業公會、中華民國證券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國際金融資訊協會、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、記者室、企劃部、資訊規劃部、資訊作業部、監視部(均含附件)

總經理 周建隆

臺灣期貨交易所
瑞軒期貨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相關事項

附件

一、 契約調整及停止交易事項：

調整生效日：113 年 9 月 30 日

停止交易期間：113 年 9 月 19 日至 9 月 27 日

恢復交易日：113 年 9 月 30 日

調整內容：

契約代號	HAF 調整為 HA1
約定標的物	HA1 約定標的物調整為 1,837.5895 股標的證券
契約調整月份 ^{註 1}	113 年 10 月、12 月、114 年 3 月及 6 月到期契約
契約乘數	HA1 契約乘數調整為 1,837.5895
買方權益數加項	每口買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買方權益數加項新臺幣 1,624 元
賣方權益數加項	每口賣方未沖銷部位調整賣方權益數減項新臺幣 1,624 元

註 1：113 年 9 月到期契約於 9 月 18 日到期後，本公司將加掛 113 年 11 月到期契約，惟因 9 月 19 日至 9 月 27 日暫停交易，113 年 11 月到期契約將於 9 月 30 日加掛，該契約為新掛契約，無須進行契約調整。

二、 加掛標準契約：

上市日	113 年 9 月 30 日
契約代號	HAF
約定標的物	2,000 股標的證券
到期月份	113 年 10 月、11 月、12 月、114 年 3 月及 6 月到期契約

三、 部位限制：

自 113 年 9 月 30 日起至 HA1 契約終止掛牌前一營業日止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(一)改按標的證券股數計算：

持有部位	HA1	HAF
每口折算股數	1,837.5895	2,000

(二)部位合併計算：HA1 與 HAF 部位合併計算。

(三)部位限制數^{註2}：

自然人	法人機構	造市者
8,000,000 股	24,000,000 股	60,000,000 股

註2：部位限制數應依本契約最新適用部位限制級數計算。